

 键或  键关闭符号候选框。

b. 屏幕显示符号候选框时，通过按  键切换符号的半角和全角状态。

笔划输入法

1. 输入笔划

点按标有笔划的数字键输入所需汉字的前若干个笔划（每个汉字最多可输入前9笔），屏幕显示候选框（包括笔划和汉字）。点按  键清除所输入的前一个笔划，点按  键清除所有的笔划。

2. 选择汉字

- 若所需汉字不在候选框内，按上/下导航键或 (O) 键进行翻页查找。
- 若所需汉字在候选框内，可按左/右导航键使光标移动到所需的汉字上。

3. 输入汉字

按  键进行确定输入光标处的汉字，也可长按所需汉字的序号对应的数字键输入该汉字。

4. 输入联想字

输入与笔划匹配的汉字后，候选框内显示该汉字的联想字，可继续点按标有笔划的数字键输入所需汉字的笔划（即：返回到输入笔划状态）；也可参照以下步骤输入联想字。

- 按左/右导航键使光标移动到所需的联想字上；然后按  键进行确定输入光标处的联想字，也可长按所需联想字的序号对应的数字键输入该联想字。
- 输入一个联想字后，候选框内继续显示该联想字的联想字，可重复a步骤输入联想字；也可按  键或  键退出联想状态。
- 当屏幕上显示联想字候选框内而光标未定位在联想字上时，可长按所需联想字的序号对应的数字键输入该联想字；也可按  键使光标定位在联想字上，然后参照a步骤输入联想字。

5. 输入符号

- 按 (1) 键屏幕显示符号候选框，通过按导航键或 (2/8/4/6) 键移动光标选择相应符号，通

过按  键或 (5) 键输入光标处的符号。按  键或  键关闭符号候选框。

b. 屏幕显示符号候选框时，通过按  键切换符号的半角和全角状态。